

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信息专报

2016年第2期（总第59期）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
成都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秘书处

编 2016年4月

本地信息

- 成都：中职学校“诵读经典，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阶段成果展示暨第四期国学论坛开启1
- 成都：成职院携手跨国公司共筑创业平台2
- 成都：2016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出炉3
- 四川：川港职校再结对，互惠双赢启新篇4

十五个副省级城市信息

- 青岛：教育部重点课题《现代学徒制区域性统筹实施的研究》开题.....4

其他省市信息

- 调查显示：上海中职毕业生近年来薪酬持续走高5
- 石家庄：构建四条通道，深化普职融通6

教育科研信息

- 职业教育文摘7

国际信息

- 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辨析（下）8

其他信息

- 五部门联合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14
- 教育部召开2016年度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工作会议16
-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年度工作会议召开17
- 2016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将于5月至6月举办18

本地信息

● 成都：中职学校“诵读经典，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阶段成果展示暨第四期国学论坛开启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落实《成都市国学经典教育活动实施纲要》，以立德树人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目标，探索“互联网+国学”新路径，推进中职学校国学经典诵读活动，由成都市教育局、共青团成都市委员会主办，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成都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双流区教育局协办，成都市中职国学研究教学指导委员会、四川省双流建设职业技术学校承办的“立德树人，善筑人生”——成都市中职学校“诵读经典，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阶段成果展示暨第四期国学论坛 4 月 22 日在双流建校成功举行。成都市教育局、共青团成都市委员会、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成都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双流区教育局等单位的有关领导以及全市各中职学校教学副校长、德育副校长、各区（市）县职教教研员、成都市中职学校语文、国学和德育中心组成员共计 200 余位同志参加了本次活动。

活动的第一阶段，国学经典诵读成果展示。与会人员现场观摩成都市中职学校学生传统文化社团，信息化背景下国学诵读活动模式变革，展示了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双流建校的江安锣鼓、书法与古琴社的精彩展现获得了与会人员的高度评价。

第二阶段，感动双流建校十大孝星颁奖典礼，同时利用微信平台现场全程直播。自 2012 年起，双流建校已连续开展五届孝心少年评选活动，每一届的孝星颁奖已然成为双流建校校园文化建设中的一道靓丽风景线。成都市教科院院长罗清红、办公室主任李洪兵、职成所所长文春帆、共青团成都市委员会区县学生部部长颜明、共青团成都

市双流区委青少年教育办公室主任唐小勇、双流区教育局副局长王金萍、宣外科科长凌蓉、双流建校校长万忠华等领导同志分别为获奖孝星颁奖。

第三阶段，国学智慧课暨国学论坛。双流建校廖知昉老师结合现代教学手段现场展示了远程国学智慧课，双流建校、成都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校两校学生利用远程信息技术完成异地互动交流。随后成都市青苏职业中专学校校长张涛、成都市礼仪职业中学副校长张易、双流建校副校长周小研就中职学校开展国学经典教育工作进行了交流发言。成都市教育局职成教处处长万斌同志在总结讲话中就当前中职学校国学经典教育提出了具体指导意见。

此次“立德树人，善筑人生”——成都市中职学校“诵读经典，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活动阶段成果展示暨第四期国学论坛活动的顺利举行，既是推动文化育德的基础工程，也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对推动校园文化的深度建设、推动文化传承创新、培养未来优秀职场人，形成具有“成都特色”的中职学校校园文化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中国网4月23日）

● 成都：成职院携手跨国公司共筑创业平台

德国顶尖咨询公司 SAP 与非盈利组织 PYXERA Global 合作的 SAP Social Sabbatical Program（公益休假计划）启动仪式在成都职业技术学院（成都创业学院）众创空间“创客+部落”召开，标志着成都职业技术学院启动了与 SAP 在创新创业上的合作。

公益休假计划是跨国公司员工志愿服务的一个新方式，SAP 发起该计划旨在派遣各地的出色员工志愿者，让他们献出各自的时间和才能，指导企业家和小业主，提振新兴市场的创业精神。SAP 希望能在企业社会责任实践中将专业人才的优势发挥出来，应用到新兴市场中的企业及创业企业、创新创业载体。

作为该项目计划的目的地之一，此次 SAP 公司派遣了 3 名优秀员工组成国际专家团队进驻到成都创业学院众创空间“创客+部落”，进行为期 1 个月的工作生活，从人才、技术等方面为成都创业学院、“创客+部落”提供专业化支持，对创业学院、“创客+部落”平台开展系统评估，帮助制定平台“新系统”的实施路线图。（四川日报 4 月 20 日）

● 成都：2016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出炉

成都市 2016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出炉。成都市教育局表示，要严格执行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部门的招生政策，遵守招生纪律，规范招生秩序。各职业院校要据实编制招生简章，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后，积极做好招生宣传工作，营造良好氛围，吸引更多学生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确保招生工作顺利进行。

高新区计划数：1300、天府新区：900、锦江区：3700、青羊区：600、金牛区：2200、武侯区：4000、成华区：1200、龙泉驿区：2600、青白江区：1300、新都区：2100、温江区：3500、都江堰市：1200、彭州市：1600、邛崃市：2000、崇州市：500、金堂县：6000、双流县：6500、郫县：3300。

省属及市属学校计划数：四川省旅游学校：1200、成都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针灸学院：3000、四川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2700、四川交通运输职业学院：3000、四川省工业贸易学校：900、四川经济贸易学校：300、四川省水产学校：350、四川省卫生学校：1500、四川省人民医院护士学校：500、四川省志翔职业技术学校：800、四川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500、核工业成都机电校：1500、四川省商业服务学校：1200、四川大学附属华溪卫生学校：4500、成都市工业职业技术学校：3000、成都铁路工程学校：1400、成都铁路卫生学校：2500、成都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1300。（天府早报 4 月 12 日）

● 四川：川港职校再结对，互惠双赢启新篇

4月15日，香港职业训练局下属香港高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与四川建筑职业技术学院、乐山职业技术学院、四川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成都职业技术学院等5所川内高职院校，在四川长江职业学院签署了2016年川港高校结对“5+5+5”交流计划合作协议，以加强两地高校在人员互访、人才培养和学术科研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此次川港高校结对活动，是2015年川港高校结对交流计划的延续和拓展，利用设在四川长江职业学院的“川港金融实验中心”、“川港动漫与创意多媒体发展中心”等五个“川港、校校、校企”合作建设的实训中心作为连接桥梁和平台，积极促进川港两地合作院校之间的相互借鉴与共同发展。其中，“川港不动产发展研究中心”于4月15日在成都正式揭牌。（成都晚报4月16日）

十五个副省级城市信息

● 青岛：教育部重点课题《现代学徒制区域性统筹实施的研究》开题

青岛市教育局举行全国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教育部重点课题《现代学徒制区域性统筹实施的研究》开题会。开题会邀请教育部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研究所副所长刘立新、青岛市委督查室督查专员王卓民5位专家等作为开题专家出席会议。

开题会上，青岛市教育局副局长、课题负责人王铨进行开题陈述。他指出：青岛市2015年8月被教育部确定为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是全国五个计划单列市唯一获批的全国现代学徒制试点地区。2015年12月又承接了全国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2015年度教育部重点课题《现代学徒制区域性统筹实施的研究》。经过前期反复研究论证，课题拟设立8个子课题，主要研究现代学徒制在高职院校、县级

区域、现代制造类、信息技术类、服务类及物流专业的研究，既有高职又有中职、既有县级区域又有学校、既有大类专业又有专业点，全方位推动现代学徒制在青岛的试点工作。课题的成功立项，对于青岛市教育界来说是不多见的、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标志着青岛市职业教育超越了经验型总结阶段，进入了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研究的课题领域，必将推动青岛市教育科学研究事业迈上一个新的台阶。（中国教育新闻网 4 月 21 日）

其他省市信息

● 调查显示：上海中职毕业生近年来薪酬持续走高

中职毕业生的职业稳定性到底高不高？什么样的中职毕业生更受用人单位的欢迎？中职毕业 5 年后，税后月薪究竟能达到多少钱？

4 月 7 日上午，上海市教委发布了《中职毕业生职业发展跟踪调查报告》，这份报告对 2010 至 2015 届国际商务、航空服务、护理、会计、机电技术应用等人数较多的 11 个专业毕业生进行跟踪调查，回收问卷 7782 份。

调查显示，上海的中职毕业生近年来薪酬持续走高。2015 年调查中职毕业生税后月薪如下：月薪低于 3000 元的比例为 21.74%（比去年调查的 22.38%略有下降），3000 至 5000 元的比例为 54.66%（比去年调查的 56.54%下降约两个百分点），5000 元以上的比例为 21.95%（比去年调查时的 19.99%上升约两个百分点），而且呈现毕业时间越长，其收入越高，且收入增幅也越显著。

与一般人认为中职毕业生职业稳定性较差，可能经常换工作跳槽不同，此次调查结果显示，中职生的职业稳定性较高，稳定比率达到 81%。从调查专业分布看，护理、航空服务和数控技术应用专业毕业生保持较高的工作比例（均超过 86%）；跳槽率比较高的则是旅游服务与管理、计算机及应用、汽车运用与维修、中餐烹饪专业。中职毕

业生离校后呈现由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外资企业流向民营私营企业，在民营/私营企业、国有企业、外资/合资企业工作的比例分别为 46.24%、23.09%和 20.27%。

最受欢迎的，是那些在技能大赛中获奖的中职毕业生。他们的薪酬和未来发展均优于总体调查结果。这部分学生中，就业和就学的比例分别为 68.08%和 25.38%。在就业群体中，他们工作单位类型主要是民营/私营企业，总体收入水平较高，自主创业和外资/合资企业的毕业生收入相对较高；在就学群体中，获奖学生学历提升较快，取得专科和本科学历的比例为 28.46%，专科和本科在读的比例为 56.92%。（中国青年报 4 月 9 日）

● 石家庄：构建四条通道，深化普职融通

为给青少年全面发展提供更加适合的教育，在总结 2015 年普职融通试点改革工作的基础上，石家庄市教育局于日前出台《深化普职融通育人模式改革工作的意见》，提出要在普通高中教育与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义务教育与中高等职业教育、特殊教育与中高等职业教育之间构建通畅的适合学生职业生涯发展的四条通道，以“课程共建、资源共享、学籍互转、学分互认”为重点，完善普通教育与职业教育融合衔接、互相贯通、多元立交、合作共赢的培养机制，开展高职、中职学校与普通高中相互沟通，职业教育与义务教育阶段相互渗透，职业教育与特殊教育相互衔接，公办民办全面对接的普职融通育人模式改革。

石家庄明确，将打破原来只在结对学校间进行课程建设、互转互通、资源共享等交流合作的限制，扩大普高与中职融通学校范围，增加普职融通学校互转互通次数。凡普职融通范围学校，全部互通融合。鼓励在普通高中开设职业技能类探究型选修课程，普通高中为中职学校提供文化素质类及音乐、体育、美术类选修课程资源，中职学校开设“普职融通实验班”，普通高中与中职学校共同研究制定普职融通课

程体系。高职院校要联合企业共同建设普通高中实习实训基地，并建立教师专业工作室或技术应用研发平台，普高与高职共同开发选修课程教学资源，建设与课程相配套的数字教学资源库，探索建设空间课程、微课程，探索网络学习、在线学习等开放学习方式。

同时，石家庄规定，要充分发挥中小学校外综合实践活动基地、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城市少年宫和中高职院校校内外实训基地等资源的作用，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职业启蒙、职业体验和职业生涯规划指导，面向全市中小学开设适合小学高段、初中阶段学生学习、体验、探究的职业启蒙和体验课程。此外，石家庄将依托职业教育园区，选择市特殊教育学校与部分中职学校开展普职融通试点工作。特教与中高职共同开展教学研究活动，建设特殊教育课程资源库。中高职学校教学及实训基地向特教学校开放，充分利用普通中职学校、高职院校优势资源，提升特教师生的专业水平。

为确保改革顺利实施，石家庄市在市、县两级教育行政部门设立专项经费支持普职融通工作，并建立专门化的普职融通“互联网+课程、互联网+教学、互联网+学习和互联网+评价”的“互联网+教育”应用体系。（中国教育报 4 月 26 日）

教育科研信息

● 职业教育文摘

◇ 高技能人才培养：“中国制造 2025”与职业教育的最佳结合点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中国制造 2025”是一个国家性的战略，国家提出实现三步走战略，为我国由制造大国跨入制造强国行列，提高产业竞争力，提升综合国力指明了方向。作者认为实施“中国制造 2025”，人才是关键，需要的不仅是高技能人才的数量提升，更需要的是有质量的数量提升，培养“适销对路”的高技能人才，实

现人口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的转变，是当下的重要任务。作者提出了职业教育培养高技能人才的策略：一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明确目标定位。二是以“双师型”教师培养为龙头，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三是以“校企合作”为突破口，改革育人模式。四是以职场表现为旨归，建立科学的评价激励机制。（摘自：职教论坛，2016，（1）。作者：刘晓玲、庄西真）

◇ 关于中等职业学校校长专业化问题的思考——基于江西中职学校校长队伍建设情况的调查

中职校长专业化是技术进步和教育发展的必然要求。但是在教育实践中，中职校长专业化面临着中职校长的任职方式行政化、教育培训碎片化、目标导向离散化所带来的现实困境。当前，作者认为推进中职校长专业化的路径主要是：确立中职校长职业属性，夯实中职校长专业的社会基础；完善培养体系，强化中职校长专业化的学科支撑；改革管理制度，引入公开招聘中职校长的竞争机制；创新激励机制，实行中职校长职级制，增强中职校长专业发展的动力。（摘自：职教论坛，2016，（1）。作者：卢建平、何爱萍）

国际信息

● 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辨析（下）

现代学徒制中“现代性”的基本特征

对现代学徒制“现代性”基本特征的讨论，无疑应该置于与过去的学徒制的比较中。根据上述对学徒制历史的回顾，过去的学徒制包括了古代学徒制、行会学徒制、国家干预学徒制和工厂学徒制等几种形态，其中又以行会学徒制为典范。

（一）功能目的：从重生产性到重教育性

回顾以往任何一种学徒制形态，其功能目的都更加偏重生产性，而非教育性。如古代学徒制是维系和扩张家庭生产的主要方式；行会

学徒制是行会控制生产的重要手段；而在国家干预学徒制和工厂学徒制中，则广泛存在压榨廉价劳动力的现象。学徒期不断加长、学徒常需从事与技艺学习无关的杂事等，也是这种偏生产性功能目的的有力佐证。也就是说，在以往任何一种学徒制中，学徒的学习成效并未被置于最核心的地位。

而现代学徒制则是一种以教育为首要功能目的的社会制度。虽然企业招收学徒有着经济上的考虑，但由于国家（尤其是教育部门）的涉入，现代学徒制是以高效地培养技能型人才为目的的，企业有义务帮助学徒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职业技能的养成。学徒不再被视为业主或企业的私有物，而是国家公共的人力资源。西方各国普遍将现代学徒制视为重要的“人才发展战略”，其性质已经从私人性向公益性转变。这也意味着国家对现代学徒制承担了越来越大的责任。

（二）教育性质：从狭隘到广泛

现代学徒制在当今社会已经成为了一项重要的教育制度，其教育性质与过去相比，逐渐从狭隘走向广泛，从边缘走向中心，从封闭走向开放。这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从就业培训到职业教育。过往的多种学徒制形态中，虽然其中也有一些将学徒的技术培训与道德教育并行，如古代学徒制和行会学徒制，但无论是技术培训还是道德教育，都更多是指向获得从业资格的。到了国家干预学徒制和工厂学徒制，学徒培训更是沦为了简单的岗位技能训练。而现代学徒制关注学生的可持续发展及职业流动需求，强化了基本素质、通用技能及基础理论的培养，因此更加具有教育属性。如德国双元制中，学徒如不具备普通中学证书，就必须参加全日制职业学校或基础职业培训年；英国每个职业的学徒制框架都要求包含能力本位要素、知识本位要素和关键技能要素；荷兰的学徒制项目也规定必须包括社会/文化的、普通/技术的以及职业的三个维度。

第二，从非正规培训到正规教育。过去，学徒制通常被排除在正规教育体系之外。即完成学徒制，学徒虽可获得某个职业的从业资格，但却不能得到学历文凭。而现代学徒制则将学徒制与正规教育体系整合在一起，承认学徒制与学校教育具有相等的地位，同时还为学徒搭建继续接受正规学校教育的通道。如英国、德国、法国等国都将现代学徒制纳入国家的正式学制中，并且学徒获得的职业资格证书可以与全日制普通教育文凭衔接、融通。在德国，约有一半的青年是通过二元制接受职业教育的。英国 2008 年的白皮书《世界一流的学徒制：为所有人释放才能、开发技能》更是宣称要让学徒制成为英格兰 16 岁以上青年的主流选择。

第三，从终结教育到终身教育。过往学徒制的职业培训是一次性的、终结性的，即学徒满徒出师后就开始了自己的职业生涯，之后就不再接受任何教育或培训。而现代学徒制在西方各国普遍被设计成一种纵向衔接、横向融通的教育“直通车”和“立交桥”。从内部的纵向关系上看，现代学徒制主要以“阶梯化”的方式突显不同学徒制项目的层次性。如英国将学徒制与国家职业资格（NVQ）挂钩，分为青年学徒制、前学徒制、学徒制、高级学徒制、高等学徒制五个等级；法国和荷兰也采用了类似英国 NVQ 等级的学徒制体系，学徒从一个级别上升到另一个级别，通常采用“2+2 年”或“2+2+2 年”的模式。这样的设计可以使学徒更加个性化地选择适合自己能力水平与期望的学徒制项目。在与普通教育体系的横向融通上，现代学徒制不仅允许与普通教育相互转换，还纷纷为最高级别的学徒制设计了与高等教育接轨的入口，如英国的“基础学位”、法国的“第一学位”等。另外，各国也纷纷放开了对学徒的年龄限制，德国、法国、丹麦等国的平均学徒年龄均在 18 岁以上，澳大利亚和英国也分别于 1992 年和 2004 年取消了对学徒的年龄上限。现代学徒制已经成为西方国家构建终身教育体系的重要举措。

（三）制度规范：从行会到国家

与过往任何一种学徒制形态相比，现代学徒制的制度性得到了极大的加强，尤其体现在国家层面的统一规范上。

第一，国家法规的保护。许多国家将对现代学徒制的规范和保障上升到了国家立法的层面，如瑞士《职业教育法》（2004）、德国《职业教育法》（2005）、爱尔兰《学徒制法案》（1993）、英国《学徒制、技能、儿童与学习法案》（2009）、意大利《学徒制巩固法》（2011）等。需要说明的是，虽然国家干预学徒制时期也设立了相关的学徒制法规，但却大都没有起到实效。而现代学徒制的这些国家法规在保障力度和实际效果上，都非常显著。

第二，国家机构的统筹。西方各国对现代学徒制还普遍设立了国家及地方的专门管理机构，负责学徒制事务的统筹及具体管理。如在国家层面，德国设有联邦职业教育与研究所，英国设有国家学徒制服务署，负责对全国的学徒制进行全面规划和管理；在地方层面，两国则分别设有各州教育与文化事务部、青年学习署、行业技能开发署等机构。

第三，课程框架的统一。在现代学徒制中，针对某一职业的学徒制课程框架在全国范围内通常是统一的、强制性的，如德国的“职业培训条例”和“框架教学计划”、英国的“学徒制框架”、澳大利亚的“培训包”等。它们由国家专门机构组织利益相关者，如政府、行业协会、学校、企业、教师等通过特定程序设置，详细规定了学徒完成培训应达到的知识和技能水平，甚至包括教育与培训的内容和方法等。

第四，认证资质的通行。在以往的学徒制中，学徒满师后获得的从业资格通常只在地区行会范围内受认可。而当前，西方国家则普遍将现代学徒制与国家职业资格体系相融通。这些国家资格通常是以行业为主开发的，也为行业普遍接受。因此，学徒一旦完成学徒制项目，

获得国家职业资格，不仅可以通行全国，而且还可以与其他职业资格进行等级比较。

（四）利益相关者机制：从简单到复杂

与过去的学徒制相比，现代学徒制的利益相关者众多，包括政府、企业、产业指导委员会、工会、学校、企业师傅、学校教师、学徒等，甚至还出现了第三方培训或中介机构。要使现代学徒制能长期、顺利、有效地运作和推广，就必须平衡这些利益相关者的权责。因此，现代学徒制的利益相关者机制比以往任何学徒制都更为复杂，主要通过以下几方实现制衡。

第一，跨部门合作机制。稳定、有效的跨部门合作机制是现代学徒制平衡多方利益的前提保障。以德国为例，双元制是按新社团主义（neo-corporatist）规范组织的。联邦职业教育研究所的领导委员会、州职业培训委员会、考试委员会等机构都由数量相当的雇主、工会、政府、教师代表组成；相关规范和政策，如职业培训条例、学徒津贴、企业培训税的征收、对跨企业培训中心的公共拨款等也都是利益相关者通过集体商议的方式而不是政府或权力机构的拍板来决定的。

第二，培训合同的约束。在现代学徒制中，学校、企业、师傅、学徒要签订严格的学徒培训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各方的权利义务（培训任务、津贴报酬、工伤责任、解约违约规定等），并且这些合同均需到地方行政部门或行业委员会备案，具有较高的法律效力。

第三，多方严格的监督。为了保证现代学徒制培训的质量和效率，政府部门、行业委员会、学校等机构还承担着相互监督的责任。职业学校的教学工作直接受教育行政部门的监管，同时行业委员会也会对其教学质量提出意见建议；企业里的学徒培训在受到行业委员会监管的同时，学校也会委派教师到企业检查学生的学习；如果出现企业不按学徒培训合同履行义务的情况，学生可直接到备案了其学徒培训合同的地方行政部门或行业委员会申诉。

（五）教学组织：从非结构化到结构化

与以往的学徒制相比，现代学徒制在教学组织上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我们很容易也很习惯地将其在教学组织上的特征总结为“校企合作、工学结合”。这一特征确实很重要，许多研究文献均对此做过深入的分析，这里不再累述。但我们更不应该忽略实现这一特征的技术方式，即教学组织的“结构化”。

在以往的学徒制中，教学与生产合一，教学的发生具有很大的随意性，教学方式以模仿和试误为主，师傅的个人能力和师德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学徒培训的质量。其教学组织处于“非结构化”的状态。而现代学徒制则特别强调教学组织的结构化，这是由教学场所和教学师资的多元性以及对教学质量的高要求决定的。首先，在教学场所上，现代学徒制通常包括职业学校和企业两方面，在一些国家还出现了第三方培训机构，如德国的跨企业培训中心。这样，教学任务就必须在各教学主体之间进行合理的分配。其次，与传统的学徒制不同，现代学徒制中担负教学培训任务的教师或师傅不是一人、两人，而是一个由很多人组成的师资团队，包括学校里不同课程的授课教师以及企业里不同岗位和工作任务的师傅。不同教师和师傅也需要在教学任务上做出合理分工。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在上述不同教学主体和师资的挑战下，要保证教学质量的高质和统一，就必须对学徒培训进行结构化的设计。

教学组织的结构化，在现代学徒制中是通过统一规范的课程框架来实现的，如德国的“职业培训条例”和“框架教学计划”、英国的“学徒制框架”及澳大利亚的“培训包”等。以德国为例，企业的培训遵循的是联邦政府颁布的职业培训条例，而职业学校的教学则依据的是框架教学计划。它们分别是由德国联邦职业教育研究所和各州教育与文化事务部组织政府、雇主协会、工会、学校等代表，通过复杂的程序协商制定的。其中，职业培训条例对培训职业的名称、培训的

时间长度、培训要教授的技能 and 知识、培训时间进度安排以及考试要求做了详细的规定；框架教学计划则按培训学年划分，对学习范围、学习目标、学习内容和学习时间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反思与启示

目前，我国一些现代学徒制试点存在企业与学校的合作是由于政府的生拉硬配或者是基于人情的，学生在企业里的实习是放羊式的，学校教学与企业实习之间的联系是模糊的，教学内容是为特定合作企业订制而非行业通行的，等等问题。根本原因在于学徒制的制度化和规范化程度不够，没有配套法规政策的激励和保障，缺乏均衡的利益相关者机制和对话平台，教学组织处于非结构化的状态，缺乏教育教学质量的标准和监督机制。最后的结果往往是政府、企业、学校、教师和学生都在“走过场”，“新瓶装旧酒”，与以往的办学实践没有本质差别。

另外，现在我国各地进行的所谓现代学徒制试点大都是基于职业学校、面向职校生的。而在西方各国，现代学徒制普遍被当作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化社会的重要方式。我们为什么不能更多地将目光投向校外，特别是投向广大的农民工群体，将其纳入正规教育体系，为农民工搭建一条与职业学校教育并行的职业生涯发展通道，这对加快我国的经济转型、改善社会民生会产生积极作用。（摘自：《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辨析》，源自《教育研究》2014年第10期99~102页。作者：关晶、石伟平）

其他信息

- 五部门联合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

教育部与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安全监管总局、中国保监会等五部门近日联合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

此次出台的《规定》主要针对职业学校学生实习中的突出重点难点问题，完善顶层设计，从制度上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全文共包括总则、实习组织、实习管理、实习考核、安全职责和附则等六章 39 条内容。

《规定》强调全过程管理，突出实习的教育教学属性。明确规定，“职业学校学生实习，是指实施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学校学生按照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和人才培养方案安排，由职业学校安排或者经职业学校批准自行到企（事）业等单位进行专业技能培养的实践性教育教学活动，包括认识实习、跟岗实习和顶岗实习等形式”。并且指出，职业学校学生实习是实现职业教育培养目标、增强学生综合能力的基本环节，是教育教学的核心部分，要求职业院校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实习单位共同制订实习计划，实习岗位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

《规定》对实习中的学生权益保护提出了明确要求，对一些重点环节，如实习协议、实习报酬、禁止事项等作了强调和细化。要求“无协议不实习”。学生参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前，职业学校、实习单位、学生三方应签订实习协议，明确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未按规定签订实习协议的，不得安排学生实习。

《规定》首次提出顶岗实习学生报酬底线。要求实习单位参考本单位相同岗位的报酬标准和顶岗实习学生的工作量、工作强度、工作时间等因素，合理确定顶岗实习报酬，原则上不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试用期工资标准的 80%，并按照实习协议约定，以货币形式及时、足额支付给学生。

《规定》还提出若干明令禁止事项。对不适宜学生实习的情况，如安排一年级学生顶岗实习，安排学生到酒吧、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等营业性娱乐场所实习等，均予以明确禁止。职业院校和实习单位不得向学生收取实习押金、顶岗实习报酬提成、管理费或者其他形

式的实习费用。顶岗实习学生的人数不超过实习单位在岗职工总数的10%，在具体岗位顶岗实习的学生人数不高于同类岗位在岗职工总人数的20%。

对违规组织学生实习的职业学校，由职业学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依照有关规定给予处分。为确保《规定》有效落实，教育部还将分批颁布各专业的顶岗实习标准，并结合《职业院校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

（2015—2018年）》开展实习管理规范活动专项治理行动。（中国教育报4月26日）

● 教育部召开2016年度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工作会议

3月30日至31日，教育部在贵阳召开2016年度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工作会议。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总结“十二五”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改革发展成绩与经验，深入研判形势，明确未来5年的工作思路和主要任务，部署2016年重点工作，推动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在新起点上取得新进展、新突破。教育部副部长朱之文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过去5年是职业教育发展历程中极为重要的一段时期。5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各省（区、市）积极推进，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发展明显提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为谋划和推动“十三五”的改革发展奠定了很好基础。

会议强调，“十三五”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谋划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发展，必须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人民群众期盼，深刻洞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的动态及影响，全面梳理自身存在的差距与不足，适应需求，创造和提供有效的、优质的教育供给。“十三五”

时期,要将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摆在重要位置,瞄准教育现代化目标,科学定位、提前谋划、深化改革、依法治教,努力实现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有更高的质量、更优的结构、更顺的体制、更强的保障、更加的公平、更好的开放,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

会议要求,2016年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重点工作要重点抓好八件有全局影响的工作:编制好“十三五”发展规划,推动修订《职业教育法》,健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机制,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力做好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扶贫工作,积极推进继续教育改革创新,全力办好“职业教育活动周”和“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会议还对职教战线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各项要求作了部署。

贵州省教育厅、上海市教委、广东省教育厅、湖南省教育厅、黑龙江省讷河市人民政府、全国机械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北京市商业学校、无锡职业技术学院、北京大学等单位作了大会发言。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部有关司局和直属单位,有关社会团体、行业企业、职业院校、普通高校、研究机构等方面代表,共计150人参加了会议。(新华网4月1日)

●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年度工作会议召开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2016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教育部2016年有关职业教育工作部署,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16年度工作会议于4月8日至9日在四川成都召开。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司长葛道凯作主题报告,他指出,当前职业教育已经进入社会环境支持参与职教改革发展的新境界,迈上制度和标准体系建设的新台阶,进入内涵与质量建设的新阶段,站上了激发改革活力的体制机制新起点,适应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

新常态，提高了职教保障条件等新水平。因此，2016年的职业教育工作要在这些新的起点上，重新定位和出发，抓规划、抓制度建设和质量保障等主体，通过各类改革探索，谋长远、强使命、创氛围。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常务副会长刘占山作工作报告，他回顾了学会2015年的工作，提出了今年的工作要点，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组织开展系列活动；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为宏观决策提供服务；积极开展职业教育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活动；协助教育行政部门做好委托的相关工作；积极推动职业教育国际（地区）交流与合作；切实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治理能力等。

来自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行业教育协（学）会、学会下设机构，部分中高等职业院校、有关教育研究机构、行业企业代表参加了会议，并就相关议题展开了交流讨论。（中国教育新闻网4月12日）

● 2016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将于5月至6月举办

教育部4月29日发布通知，决定在5月至6月举办2016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大赛总开幕式将于5月8日在天津举行。

据介绍，2016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将在天津主赛区，以及北京、山西、吉林、江苏、浙江、安徽、福建、山东、河南、湖北、广东、重庆、甘肃和青岛、宁波等15个分赛区分别举行。

天津比赛期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表演赛、中国职业教育现代化论坛暨第二届全国职业教育科研院（所）联席会议、全国大赛参赛选手就业洽谈会、“大赛点亮人生、技能成就梦想——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博物馆参观活动”等活动将同期举办。（新华社4月29日）

报：各位领导

送：成都市教科院办公室、区（市）县教育局职成科、区（市）县教研室（教培中心）、各中等职业学校、各专业指导委员会、各学科中心组、各职业教育集团、各职教学会理事
